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建设20万吨/年稳定轻烃
项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新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能源”)合作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的议案¹及拟与合作方签署合作协议²的议案，并发布了相关公告。鉴于上述事项均为公司子公司新能能源与合作方合作投资新建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的相关事项，公司现就上述事项进行如下补充公告：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建设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的议案》，项目建于内蒙古自治区达拉特旗新奥工业园区内，部分利用新能能源现有年产 60 万吨甲醇项目的供电、给水、交通等公用工程设施(现有项目公用工程设施富余能力供稳定轻烃项目使用，超现有项目能力部分将新建相应公用工程设施)，以当地丰富的煤为原料，采用水煤浆气化、催化气化、加氢气化、变换、低温甲醇洗、稳定轻烃合成等技术共同生产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同时副产 2 亿 Nm³/年 LNG 和 4.4 万吨/年 LPG 等产品。

本项目总投资为 426305.87 万元，由新能能源总体规划，统筹建设，引入合作方共同投资。新能能源投资 316305.87 万元建设煤制甲醇及配套生产 LNG 的部分(以下简称“新能能源装置”)；拟由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空中国”)即将投资设立的子公司投资 50000.00 万元建设、运营空分

¹ 详见公司 2015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建设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1)。

²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拟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8)、《关于拟签署<新能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合作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5-059)。

装置；拟由河北丰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丰汇”）即将投资设立的子公司投资 60000.00 万元建设、运营甲醇制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装置。鉴于当时公司与合作方未就合作内容达成一致，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与液空中国、河北丰汇进行项目谈判。

经合作各方多次谈判，就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新新能源提请公司决策机构审批合作事项。公司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署〈新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的议案》和《关于拟签署〈新新能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合作合同〉的议案》。

（一）公司董事会同意新新能源与液化空气（达拉特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液空达旗”，系一家待组建的公司，由其唯一股东液化空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代表）签署《工业气体供应合同》，由液空达旗在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新奥工业园内建设、拥有和运行新的工业气体生产设备（即空分装置），并供应新新能源装置生产所需的工业气体，新新能源有偿向液空达旗提供液空达旗工厂运行所需电力、新鲜补充水、高压蒸汽等公用工程。

新新能源装置生产所需气体产品需求（液空达旗供应量）如下：

气体产品	瞬时流量 (Nm ³ /h)
8.5 MPaG 氧气 1 + 4.3 MPaG 氧气 2	82,000
0.38 MPaG 氮气	15,000
2.1 MPaG 氮气	3,500
0.8 MPaG 仪表空气	3,000
0.8 MPaG 工厂空气	4,500

《工业气体供应合同》采用了工业气体行业通用的每月基本气费和产品变动价格相结合的定价模式，其定价是根据新新能源的气体需求和对运行可靠性的要求，每月基本气费按照投资成本和工程运营所需的固定成本确定，产品变动价格按照预计的公用工程消耗确定。双方按月结算产品价款。基于《工业气体供应合同》，在新新能源装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新新能源向液空达旗年度净采购金额约为 9700 万元。

(二) 公司董事会同意新新能源与丰汇达旗有限公司(以下称“丰汇达旗”，系一家待组建的公司，由其唯一股东河北丰汇投资有限公司代表)签署《稳定轻烃项目合作合同》，由丰汇达旗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的甲醇制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装置，新新能源长期向丰汇达旗出售其所需的公用工程、原料甲醇，并提供配套的业务服务。

丰汇达旗投资建设的 20 万吨/年稳定轻烃装置，满负荷生产所需原料甲醇量为 60 万吨，丰汇达旗每周向新新能源提供下周生产用甲醇采购及需求计划，丰汇达旗应保证甲醇使用量的均衡采购，保持在 1000-2000 吨/天，避免发生大幅度采购量的波动。

甲醇价格按照新新能源一期市场部每周二确定的对外销售的甲醇 A 类大客户价格执行(如遇节假日或市场价格急剧波动及生产需求的因素，双方可协商提前或延后定价)，丰汇达旗按周订单量支付全额预付款。

二、项目建设周期

项目建设周期拟分三个阶段，即设计阶段、施工安装及试车阶段，预计2018年5月投产。

三、项目可行性分析

详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新新能源有限公司合作投资建设20万吨/年稳定轻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51)。

四、项目进展情况

新新能源合作投资新建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已取得立项文件，并获得节能评估报告、选址意见书、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安全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报告的审批，尚需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土地预审意见、水资源论证报告、社会稳定评价报告的审批。未来，合作投资方将就空分装置、甲醇制轻烃装置单独获取批准，并相应承担其运营过程可能产生的风险和责任。

新建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技术方案已确定，新新能源已委托设计院进行项目工程设计；项目需配置的电、煤、水和土地资源已落实，并完成了项目现场土地的平整，已基本具备项目开工条件。

鉴于上述与合作方合作投资新建年产 20 万吨稳定轻烃项目事项属于公司重大投资项目，拟与合作方签署合作相关协议事项属于上述项目投资的一个组成部分，故前述项目投资与合作事宜尚需提请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

特此公告。

新奥生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